证券代码：920571　　证券简称：国航远洋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177

福建国航远洋运输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3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吴淞路 218 号 16 层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炎平先生

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相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7,394,97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.5271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8,629,73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.416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
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出售船舶的议案》

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7,394,97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许航、夏园强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通过现场见证，本所律师确认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，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

福建国航远洋运输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3 日